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46

朱爱华、赵宏健、赵思淇：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大街2号清江花苑绿茵园6幢二单元7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大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47

刘娟、刘冬生：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人和街8号1幢9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山西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48

陶小平、朱婷、陶虹亦、沈茂琴：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178号1幢4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晓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49

陈宁、后清燕、陈洁宇：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48号一单元2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0

叶玉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8号5幢一单元1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绿城花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1

吴志友：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晓街27号二单元6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晓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2

王云飞、韩玉：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四平路2号3幢二单元7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四平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3

徐万全：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五所村 402 号一单元 503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五所村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4

王玮：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晓街19号三单元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晓街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5

殷桂萍：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6号3幢11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绿城花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6

赵雅博：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铁路北街 148 号 101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东妙峰庵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7

周磊：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88号3幢91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东妙峰庵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8

王建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校门口1号41幢407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回龙桥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鼓公迁通字〔2025〕59

马传朋、杨丹、马一涵、马一清：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临江新寓1幢五单元209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鼓楼区清江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鼓楼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宁公迁通字〔2025〕30

陈海燕、陈锦河、刘佳怡：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庄排路 179 号 1 幢 404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庄排路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建公迁通字〔2025〕39

孔维顺：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南湖路97号13幢一单元2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南苑新村真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建邺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新区公迁通字〔2025〕32

王贤华：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化建新一村34幢304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化建新一村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南京江北新区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栖公迁通字〔2025〕16

周晓雨、周家滨、张逸琪：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华银路19号10幢1706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瑞丽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网上公开文本

户口迁移通知书

栖公迁通字〔2025〕17

罗才甫：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纬地路28号21幢一单元202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守敬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栖公迁通字〔2025〕18

马玉兰、金炳堃：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花港路15号5幢一单元17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花港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栖公迁通字〔2025〕19

张富泰：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天旺路2号16幢二单元1707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天旺路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秦公迁通字〔2025〕71

俞红：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天地花园29幢601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天地花园9000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秦淮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户口迁移通知书

秦公迁通字〔2025〕72

吴淑培、罗玉芬、吴引：

因你/你们未依法申请办理户口迁移，经现房屋所有权人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第六条和《江苏省常住户口登记管理规定》第九十六条等规定，现已将你/你们的户口从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秦状元里 81 号 702 室迁移至社区（村）家庭户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秦状元里 9000 号登记。

如对本次迁移登记不服，可以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南京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向南京江北新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南京市公安局秦淮分局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